

# 关于为“天风-度小满消费分期贷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天风(上海)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，本所将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在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为“天风-度小满消费分期贷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度消 1 期”)提供转让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持有深圳 A 股证券账户和基金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可以参与“度消 1 期”的转让业务。

二、“度消 1 期”设立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。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20 度消 A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496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24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。次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20 度消 B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497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23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；证券简称“20 度消 C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498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；证券简称“20 度消 D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499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11 月 23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。

三、“20 度消 A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，“20 度

消 B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，“20 度消 C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，“20 度消 D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。

四、对首次参加“度消 1 期”转让业务的投资者，本所会员应当在其参与转让业务前，进行全面的相关业务规则介绍，充分揭示可能产生的风险，并要求其在参与转让业务前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五、“度消 1 期”转让及相关事宜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业务指引》及其他相关规则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2021 年 1 月 13 日